

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
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1#~4#、
10#仓储、9#办公用房/宿舍及配套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刘鹏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朱 进

项目负责人：董 俊

填 表 人：郭立瑾

建设单位：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

电话：13629781110

传真：无

邮编：401320

地址：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

编制单位：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23-86852598

传真：023-67661262

邮编：400021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石马河化工村1号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1#~4#、10#仓储、9#办公用房/宿舍及配套设施）																																					
建设单位名称	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																																					
建设内容	新建4栋物流交易市场和2栋临街的整理配送用房，用于五金建材，包括铝合金、塑钢、木材、防水材料、防盗门、瓷砖以及各类五金配件的储运，不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品的储运，不进行运输车辆的维修，货物吞吐量约为800万吨/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4	开工建设时间	2014.6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1.27-2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重庆市巴南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浩力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重庆市全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重庆恒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5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4.5万元	比例	0.258%																																	
实际总概算	15000万元	环保投资	35万元	比例	0.23%																																	
敏感点分布	<p>建设项目位于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项目周边以工业企业为主，500m范围内无医院、学校、居民区等敏感点。项目附近无名胜古迹、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点。</p> <p>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1 环境敏感点</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环境保护对象名称</th> <th>与项目位置关系</th> <th>距离(m)</th> <th>敏感因素</th> <th>备注</th> <th>敏感要素</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南彭公租房</td> <td>东北面</td> <td>1000</td> <td>集中居住区</td> <td>约2000人</td> <td rowspan="3">环境空气</td> </tr> <tr> <td>2</td> <td>南彭镇</td> <td>东北面</td> <td>2200</td> <td>集中居住区</td> <td>约4万人以上</td> </tr> <tr> <td>3</td> <td>公平小学</td> <td>西北面</td> <td>3200</td> <td>学校</td> <td>约500人</td> </tr> <tr> <td>4</td> <td>花溪河</td> <td>东北面</td> <td>1400</td> <td>地表水</td> <td>接纳水体</td> <td>地表水</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与项目位置关系	距离(m)	敏感因素	备注	敏感要素	1	南彭公租房	东北面	1000	集中居住区	约2000人	环境空气	2	南彭镇	东北面	2200	集中居住区	约4万人以上	3	公平小学	西北面	3200	学校	约500人	4	花溪河	东北面	1400	地表水	接纳水体	地表水
序号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与项目位置关系	距离(m)	敏感因素	备注	敏感要素																																
1	南彭公租房	东北面	1000	集中居住区	约2000人	环境空气																																
2	南彭镇	东北面	2200	集中居住区	约4万人以上																																	
3	公平小学	西北面	3200	学校	约500人																																	
4	花溪河	东北面	1400	地表水	接纳水体	地表水																																

验收监测依据	<p>1. 环境保护法律</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起施行)。</p> <p>2. 环境保护行政法规和法规性文件</p> <p>(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 2017年7月);</p> <p>(2)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p> <p>(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第1号令, 2018年4月28日修订);</p> <p>(4)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环评[2017]4号);</p> <p>(5)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第9号)</p> <p>(6) 《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p> <p>(7)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p> <p>(8)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p> <p>(9)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p> <p>(10)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5号);</p> <p>(11) 《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号);</p> <p>(12) 《关于加强工业危险废物转移管理的通知》(环办〔2006〕34号);</p> <p>(13)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p> <p>(14) 《关于切实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p> <p>3. 地方性法规和文件</p> <p>(1) 《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17]第11号);</p> <p>(2) 《重庆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270号);</p> <p>(3)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批转重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类别局部调整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6〕43号);</p> <p>(4) 《重庆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渝府发〔2016〕19号);</p> <p>(5)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规定</p>
--------	---

- (修订)的通知》(渝办发〔2012〕142号);
- (6)《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规定调整方案的通知》(渝环发〔2007〕39号);
- (7)《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修正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规定调整方案有关内容的通知》(渝环发〔2007〕78号);
- (8)《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排污口规范化清理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渝环发〔2012〕26号);
- (9)《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的通知》(渝环发〔2014〕65号)。

4. 工程资料及批复

- (1) 重庆浩力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
- (2)《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巴)环准[2014]41号);
- (3)《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报告》(化研院环监[2018]YS036);
- (4) 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原则上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标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

1. 废水

项目产生的仓库地面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特征污染因子及石油类达一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限值见表1-2。

表1-2 污水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mg/L)	执行标准
1	SS	≤4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特征污染因子及石油类达一级标准)
2	COD	≤500	
3	NH ₃ -N	≤45	
4	石油类	≤5	NH ₃ -N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限值

2. 噪声

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1-3。

表1-3 噪声排放标准

序号	最大允许排放值		执行标准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 2 类标准

3.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包装废物、废电瓶和生活垃圾。执行标准情况见表 1-4。

表1-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类别	执行标准
1	包装废物	一般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	废电瓶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指标》(GB18597-2001)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执行《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2007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表二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缘由：

重庆鼎盛物流有限公司委托重庆浩力环保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西部公路物流中心（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4年3月通过专家审查（函审），2014年4月28日取得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准书（渝（巴）环准[2014]41号）。由于重庆鼎盛物流有限公司西部公路物流中心（一期）方案设计发生变更，2016年1月19号，委托重庆浩力环保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西部公路物流中心（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变更说明》，并于2016年1月20日上报重庆市巴南区规划局、重庆市巴南区环境保护局。

项目基本情况和变更内容见表2-1。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和变更内容

类别	原环评		方案修改		变更情况
项目名称	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		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		无变化
建设地点	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 （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		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 （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		无变化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无变化
占地面积	138631m ²		138631m ²		无变化
建筑面积	88590.58m ²		105810.08m ²		增加17219.5m ²
主体工程	楼栋号	建筑面积	楼栋号	建筑面积	/
	1#楼	5080m ² ;	1#楼	9595.68m ² ;	增加4515.68m ² ;
	2#楼	5080m ² ;	2#楼	9248368m ² ;	增加9243288m ² ;
	3#楼	5080m ² ;	3#楼	9304.68m ² ;	增加4224.68m ² ;
	4#楼	5080m ² ;	4#楼	9652.68m ² ;	增加4572.68m ² ;
	5#楼	6533.52m ² ;	5#楼	6821.14m ² ;	增加287.62m ² ;
	6#楼	8463.12m ² ;	6#楼	7417.30m ² ;	减少1045.82m ² ;
	7#楼	10310.72m ² ;	7#楼	7668.86m ² ;	减少2641.86m ² ;
	8#楼	10310.72m ² ;	8#楼	7596.56m ² ;	减少2714.16m ² ;
	9#楼	7338.32m ² ;	9#楼	7222.11m ² ;	减少116.21m ² ;
	10#楼	7338.32m ² ;	10#楼	8637.49m ² ;	减少1299.17m ² ;
	11#楼	7338.32m ² ;	11#楼	8390.45m ² ;	增加1052.13m ² ;
	12#楼	7338.32m ² ;	12#楼	14256.14m ² ;	增加6017.82m ² ;
辅助工程	门卫室	100m ² ;	门卫室	/	减少100m ² ;
	配电房	200m ² ;	配电房	213.92m ² ;	增加13.92m ² ;

	公共卫生间	87.22 m ² ;	公共卫生间	105.42 m ² ;	增加 18.2 m ² ;
	停车位	露天停车位 436 个	停车位	露天停车位 190 个	减少 246 个
总平面布置	<p>项目建设地块被场地中部市政道路为界,将本项目分为东西相对独立的两个区域。西地块西端自南向北设置为一排停车位;1#-4#号楼东西向两排布置在西地块中部,5#楼南北向沿着西地块东场界布置,9#-10#楼沿着西地块南场界东西向布置;6#楼南北向沿着东地块西场界布置;7#-8#楼东西向两排布置在东地块中部,6#和7#、8#之间布置为露天停车位;11#和13#沿着东地块南场界布置;配电房及公共卫生间布置在东地块东北角;生化池设置在项目西地块的西南角。</p>		<p>项目建设地块被场地中部市政道路为界,将本项目分为东西相对独立的两个区域。1#-4#号楼东西向两排布置在西地块中部,9#-10#楼沿着西地块南场界东西向布置;5#-8#楼东西向两排布置在东地块中部,6#和7#-8#楼之间布置为露天停车位;11#和13#沿着东地块南场界和东场界布置;配电房及公共卫生间布置在东地块东北角(12#楼内北端);生化池设置在项目西地块的西南角。</p>		<p>1) 取消西地块西端自南向北设置的停车位; 2) 5#调整到东地块; 3) 5#楼和6#楼由原来的南北向布置调整为东西块东西向布置; 4) 取消东西块原有设置在6#、7#和8#之间布置的露天停车位; 5) 12#楼增加部分建筑,沿着西地块东场界南北向布置,与原12#连接成新的12#楼。</p>
功能设置	<p>1#-8#楼功能为仓储用房(物流交易市场);9#-12#楼功能为整理配送房。</p>		<p>1#-8#、10#-12#楼功能为仓储用房(物流交易市场);9#楼功能为办公用房和宿舍。</p>		<p>9#楼功能调整为办公用房和宿舍。</p>
周边关系	<p>项目周边以工业企业为主,500m范围内无医院、学校、居民等环境敏感点。</p>		<p>项目周边以工业企业为主,500m范围内无医院、学校、居民等环境敏感点。</p>		<p>无变化</p>
环保设施	<p>处理能力为120m³/d的生化池1个。</p>		<p>处理能力为120m³/d的生化池1个。</p>		<p>无变化</p>

项目变更内容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项目变更后,污染物类型为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废包装、废电瓶等,与“原环评”一致。

办公楼主要用于管理人员及入住人员办公之用,在“原环评”的基础上不新增人员,宿舍仅用于管理人员午休等短暂休息之用,一般不过夜留宿。因此,用水量及排水量在“原环评”基础上不增加。其余污染物排放与“原环评”一致,因此,不用新增环保设施处理能力。

结论:

重庆鼎盛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的西部物流集散中心(一期)方案设计修改后,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数量,原环保设施严格按照“原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进行落实后,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方案修改后续不属于重大变更,可不进行变更环评或后环评,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无制约项目建设的重大环境问题,项目方案变更后建设可行。

表三 项目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见表3-1。

表3-1 工程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变更后的方案）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变更情况及调整变化原因	
	楼栋号	建筑面积	楼栋号	建筑面积		
主体工程	物流交易市场	1#楼	9595.68m ² ；	1#楼	9591.72m ² ；	减少3.96 m ² ；
		2#楼	9248368m ² ；	2#楼	9234.28m ² ；	减少 9239133.72m ² ；
		3#楼	9304.68m ² ；	3#楼	9281.02m ² ；	减少23.66m ² ；
		4#楼	9652.68m ² ；	4#楼	9633.68m ² ；	减少19m ² ；
		5#楼	6821.14m ² ；	5#楼	未建	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分两期建设，5#~8#楼为二期建设内容。
		6#楼	7417.30m ² ；	6#楼	未建	
		7#楼	7668.86m ² ；	7#楼	未建	
		8#楼	7596.56m ² ；	8#楼	未建	
	办公用房和宿舍	9#楼	7222.11m ² ；	9#楼	7327.75m ² ；	增加 105.64m ² ；
	整理配送房	10#楼	8637.49m ² ；	10#楼	8658.29m ² ；	增加 20.8m ² ；
		11#楼	8390.45m ² ；	11#楼	未建	11#~12#楼为二期建设内容。
		12#楼	14256.14m ² ；	12#楼	未建	
辅助工程	门卫室：建筑面积 100m ² ；		未建		门卫室为二期建设内容。	
	配电房：建筑面积 213.92m ² ；		建筑面积 213.92m ² ；		与环评一致	
	公共卫生间：建筑面积 105.42m ² ；		建筑面积 105.42m ² ；		与环评一致	
	停车位：露天停车位 190 个；		露天停车位 190 个；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由物流中心东面接入变配电室；		供电：由物流中心东面接入变配电室；		与环评一致	
	给水：生活用水由场地东北角市政管网接入供水，消防用水由场地南侧市政管网接入供水；		给水：生活用水由场地东北角市政管网接入供水，消防用水由场地南侧市政管网接入供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场地西北角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后由场地西南角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花溪河；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场地西北角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后由场地西北角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化池位置发生变化，由原来位于场地西南角改为场地西北角。	

		排入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生化池：1个，处理能力120m ³ /d；	生化池：1个，处理能力400m ³ /d；	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与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二期）项目合建一个生化池，处理能力为400 m ³ /d。
	隔油池：1个，处理能力50m ³ /d；	隔油池：1个，处理能力6m ³ /d；	原环评报告中企业运营期场地冲洗废水产生量为46.6m ³ /d，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运营期场地冲洗废水量极少，修建处理能力为6m ³ /d的隔油池。
	绿化：11407.82m ² ，绿地率7.2%；	未建	二期建设内容。

能源、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为仓储及物流项目，不设置油库，能源消耗主要是水、电。

新鲜水消耗情况：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和员工宿舍，用水主要是物流集散中心管理人员、入驻人员的办公用水及场地冲洗废水。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新建物流交易市场和临街的整理配送用房，用于五金建材，包括铝合金、塑钢、木材、防水材料、防盗门、瓷砖以及各类五金配件的储运，不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品的储运。

货物经运输汽车运至仓库后，用叉车卸货，叉车将卸下的货物运至托盘上存放，待交易洽谈完成后，货物在由叉车装至拖车上，拖车将货物运至整理配送房，货物在整理配送房经整理，包装后再发往不同的用户。

叉车、拖车以及运输汽车在运输过程中将产生交通噪声、运输扬尘以及汽车尾气，货物在整理包装的过程中将产生废包装。

物流作业流程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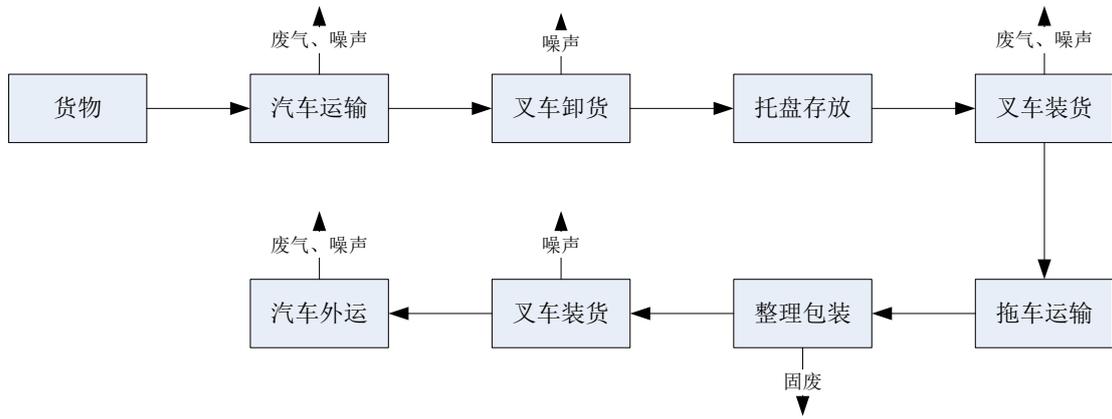


图 3-1 物流作业流程图

表四主要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商品运输过程中产生扬尘、汽车尾气以及生化池产生的臭气。

①运输扬尘

本项目商品运输量较大，对运输路线周围将产生的一定的扬尘。

②汽车尾气

本项目进出汽车在停车及启动时，会排放汽车尾气，其主要污染物主要是碳氢化合物、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

③生化池臭气

生化池在处理废水过程中会产生沼气，含有恶臭污染物。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场地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NH₃-N，场地冲洗主要污染物为SS。场地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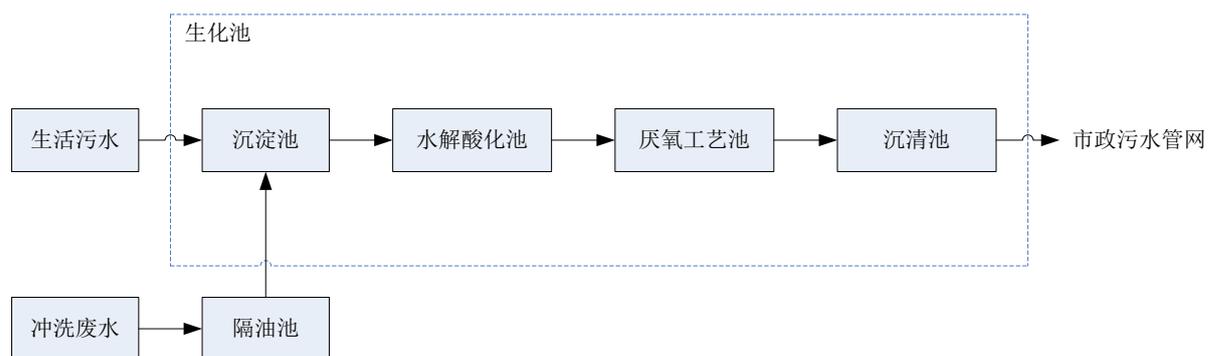


图3-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固废为工作人员、流动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商品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和叉车更换的废电瓶。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进行处置；废包装交由废品回收站进行处

理；废电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环保设施设置情况



生化池臭气排放管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产生的尾气经专用烟道排放
至屋顶高空排放



隔油池



生化池



一般固废存放间



危险废物存放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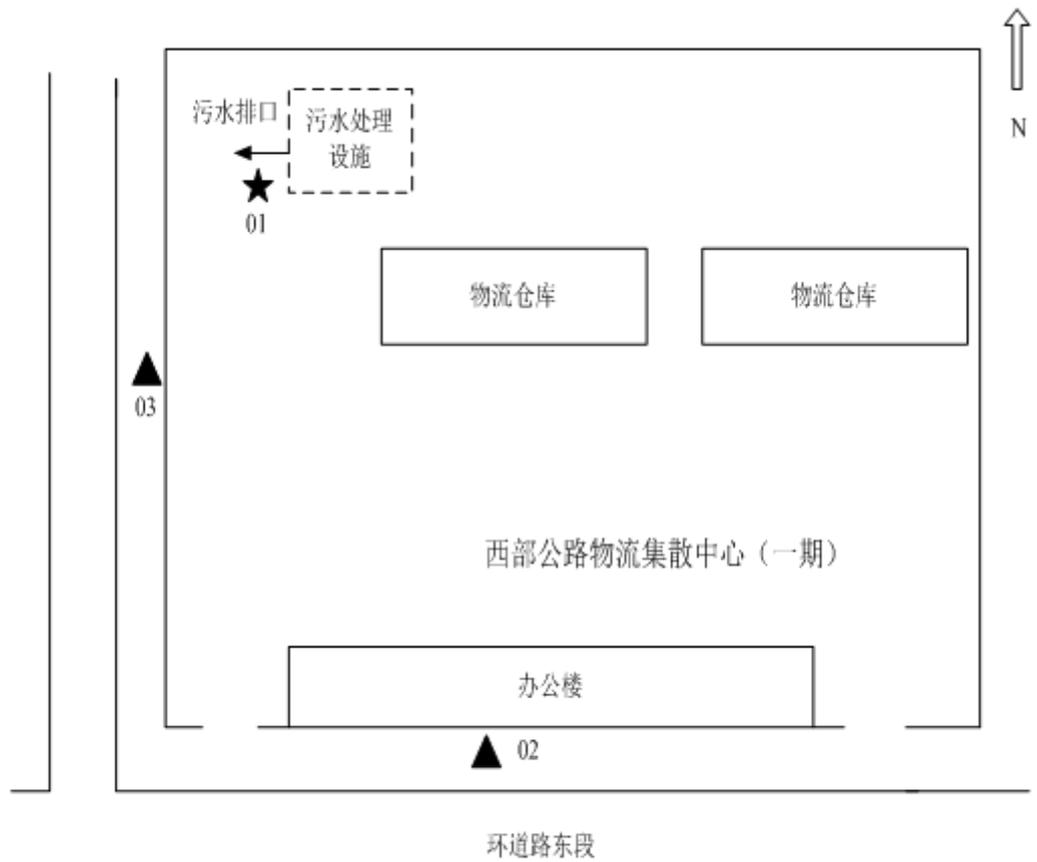


柴油发电机房



柴油储槽

废水、噪声监测点位图：



图例：★—废水监测点；▲——噪声

工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工程实际采取的环保措施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阶段				
运行期	污染影响	<p>废水 环评要求：冲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排放。 批复要求：项目产生的仓库地面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后(特征污染因子及石油类达一级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由南彭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未建成验收,则应达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后排放。</p>	<p>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石油类达一级标准)排入市政管网。</p>	<p>工程较好的执行了环评的保护措施,对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p>
		<p>废气 环评要求：生化池臭气引致 9#整理配送房屋顶排放。 批复要求：设备用房设置的备用柴油发电</p>	<p>生化池臭气直接接专用管道排放。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产生的尾气经专用烟道排放至屋顶高</p>	

	<p>机组产生的尾气经专用烟道排放至屋顶高空排放;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臭气通过专管收集后高空排放。</p>	<p>空排放。</p>	<p>期项目场地西北角。西北角周边无建筑物,生化池臭气直接接专用管道排放。</p>
	<p>噪声: 环评要求:优选设备,加强运输车辆管理,控制车速,限制车辆。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批复要求:防止噪声扰民。合理布置厂区建筑物,并综合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做到厂界噪声达标。</p>	<p>合理布置厂区建筑物,采取有效隔声、减震等措施后,厂界处的昼间、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p>	<p>工程较好的执行了环评的保护措施,对声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p>
	<p>固体废物: 环评要求:生活垃圾送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包装废物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废电瓶交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批复要求:强化固体废物处置。废包装材料、损坏的货物等一般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电动叉车更换的废蓄电池等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储存,送厂家回收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p>	<p>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进行处置;设置有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存放间。目前物流中心还在招商中,未产生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p>	<p>工程较好的执行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产生的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小。</p>
	<p>风险防控: 环评要求: (1) 厂区电源采用暗线,并确保各用电环节不出现裸线,库房内的灯使用发热量极低的灯。 (2) 加强环境管理,制定严格的生产制度及安全制度,库房内严禁使用明火,严禁吸烟,严禁携带任何易燃易爆的物品进入库房,库房杜绝任何火源和火种的存在。 (3) 库房配备足够数量及符合产品灭火要求的灭火器,确保厂区的消防设施的正常有效运行,定期不定期的对其进行检查和维护。 (4) 确保项目场区内各消防通道的畅通。 (5) 对员工进行培训,了解物质的风险及事故下的应急措施。 (6) 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 批复要求:无</p>	<p>(1) 厂区电源采用暗线,库房内的灯使用发热量极低的灯。 (2) 加强环境管理,制定严格的生产制度及安全制度,库房内严禁使用明火,严禁吸烟,严禁携带任何易燃易爆的物品进入库房,库房杜绝任何火源和火种的存在。 (3) 厂区的消防设施的正常有效运行。 (4) 场区内消防通道的畅通。 (5) 对员工进行培训。 (6) 正在制定应急预案。</p>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固体废物等）

2014年4月，由重庆浩力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重庆市巴南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原环评表中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如下所述：

（1）项目概况

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在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投资25000万元新建“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138631m²，总建筑面积88590.58m²。主要新建8栋物流交易市场和4栋临街的整理配送用房，涉及的商品主要为五金建材，货物吞吐量约为800万吨/a。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仓储物流类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现代物流业”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规划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白合子村（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重庆公路物流基地规划在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位于重庆市东南面，是重庆市西南部、东南部物资进出之门户。公路物流基地占地7平方公里，属重庆“一小时经济圈”和重庆二环经济带范围。重庆公路物流基地东邻渝湘高速，西邻渝黔高速，北接内环高速，南接绕城高速；规划中的铁路东南外绕线在重庆公路物流基地设置货场，交通区位优势十分明显。

根据重庆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500113201300021号），本项目所在地已被规划为W-物流仓储用地，由此可见，本项目在此建设符合相关规划要求规划。

本项目的周边以工业企业为主，厂址附近无医院、学校、集中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项目所在地基础设施较为完善，交通较为便捷，环境质量较好，有一定环境容量。

综合，本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划，选址合理。

（4）环境现状质量

建设项目所在地各项监测指标SO₂、NO₂、PM₁₀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值均小于1，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花溪河南湖出口断面监测项目水质均满足III类标准要求，项目地表水环境良好。噪声监测点昼夜均不超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

（5）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

①废气

本项目涉及的商品主要为五金建材，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的储运和交易，本项目建成营运后，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汽车运输扬尘，汽车尾气和生化池臭气，运输扬尘通过洒水抑尘，加强车辆管理，控制行车速度来控制；汽车尾气通过无组织排放，经扩散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生化池臭气设置专用管道，臭气经管道收集至屋顶排，对周边大气影响小。

②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场地冲洗废水，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化池处理，废水经生化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花溪河，隔油池处理能力为50m³/d，生化池处理能力为120m³/d。待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行后，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中COD、SS、氨氮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石油类经隔油池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废水再经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达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花溪河。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对环境的影响小。

③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源有拖车、叉车和运输汽车，其噪声源强约为70~85dB。叉车和吊车大多位于仓库内部作业，经建筑隔声后对环境的影响小；运输车辆在项目厂区内运行速度不高，作业时间分布不均，通过强化管理，可保证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本项目位于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内，周边无医院、学校、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④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和废电瓶，生活垃圾袋装化送至生活垃圾收集点，由巴南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包装交废品回收站处理，废电瓶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小。

（6）总量控制

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废水：COD：2.548t/a、SS：2.974t/a、氨氮：0.382t/a、石油类：0.085t/a。。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巴南区城市规划要求，选址可行；外排污染物经有效治理措施治理后，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来说，本评价认为“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项目建设可行。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市、区县、行业）

2014年4月28日，重庆市巴南区环境保护局以渝（巴）环准[2014]41号文件进行了批复。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总投资为25000万元，环保投资64.5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约138631m²，总建筑面积88590m²，包括新建8栋物流交易市场和4栋临街的整理配送用房，【配套建设辅助设施用房等。本项目储存商品为五金类和建材类，不得存放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及化学品，不涉及汽车维修，不设置冷库。货物年吞吐量为800万吨。

二、改建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执行。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重庆市主城尘污染防治办法》、《重庆市“蓝天行动”实施方案（2013-2017年）》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止施工扬尘污染，施工车辆应保持清洁和实行密闭运输，施工场地应保持清洁，并采取设置挡板、洒水抑尘等措施控制扬尘。

（二）营运期有效控制水污染。项目产生的仓库地面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后（特征污染因子及石油类达一级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南彭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未建成验收，则应达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后排放。

（三）设备用房设置的备用柴油发电机组产生的尾气经专用烟道排放至屋顶高空排放；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臭气通过专管收集后高空排放。

（四）防止噪声扰民。合理布置厂区建筑物，并综合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做到厂界噪声达标。

（五）强化固体废物处置。废包装材料、损坏的货物等一般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电动叉车更换的废蓄电池等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储存，送厂家回收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

门处置。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试生产。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正式使用。

五、建设项目开工前十五日内，到我局办理建筑施工排污申报手续。

六、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按照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所用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1. 废水

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不小于10%的平行样，质控数据符合要求。

2. 噪声

噪声监测时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方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天气条件为：晴、风速小于5m/s，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对声级计进行现场校准，测量前后灵敏度相差符合标准要求。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依据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169052	仪器均在 检定有效 期内使用
	悬浮物	电子天平 Secura224-1cn	YQ-N-155	
	氨氮	UV-18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N-152	
	石油类	EP900 红外分光测油仪	YQ-N-164	
噪声	厂界噪声	AWA6228+声级计	YQ-W-241	
		AWA6021A 声校准器	YQ-W-246	

表六 监测点位、因子、频次及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及 采样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生活废水	排口★01	COD、悬浮物、氨氮、石油类	每天间隔采样3次， 连续监测两天
厂界 噪声	设备噪声	▲02、▲03	厂界噪声	每天昼夜各监测1次， 连续监测两天

表七 监测工况及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为物流中心，正在招商中。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储存量 (t)	实际储存量 (t)	生产负荷 (%)				
2018. 11. 27	/	/	/	/				
2018. 11. 28		/	/	/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及结论								
监测点	采样时间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评价标准
生活污水排口 (01)	2018. 11. 27	化学需氧量	mg/L	13	14	12	13	500
		悬浮物	mg/L	9	9	10	9	400
		氨氮	mg/L	0.176	0.182	0.171	0.176	45
		石油类	mg/L	0.05	0.06	0.06	0.06	5
	2018. 11. 28	化学需氧量	mg/L	14	12	13	13	500
		悬浮物	mg/L	8	9	10	9	400
		氨氮	mg/L	0.166	0.184	0.171	0.174	45
		石油类	mg/L	0.07	0.09	0.09	0.08	5
评价依据：COD、SS 应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氨氮应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限值，石油类应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								
结果分析：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口各指标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化学耗氧量 13mg/L，悬浮物 9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 0.174mg/L，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限值，石油类 0.08 mg/L，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								
2. 噪声监测结果及结论								
监测日期	测点	监测结果 [Leq(dB A)]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本底值	实测值	结果	本底值	实测值	结果	
2018. 11. 27	02	53.8	58.8	57	46.0	50.0	48	运输车辆
	03	53.8	60.0	59	46.0	49.7	48	
2018. 11. 28	02	55.7	59.7	58	45.7	49.6	48	
	03	55.7	60.5	58	45.7	49.5	48	
评价标准		昼间60(dB A)，夜间50(dB A)						
评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评价结论		合格						

监测结论：

排放口	项目	废水量 (m ³ /a)	排放最高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环评排放指标 (t/a)	达标 情况
生活污水排口 (01)	COD	17520	14	0.245	2.548	达标
	SS		10	0.175	2.974	达标
	NH3-N		0.182	0.0032	0.382	达标
	石油类		0.06	0.001	0.085	达标

备注：全年生产 365 天，每天 8 小时，全年共计生产 2920 小时。年废水排放量由企业提供。

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污水排口排放的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限值，石油类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一级标准；排放的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排口排放的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限值，石油类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一级标准；排放的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因此，各项监测结果均符合验收要求。

污染治理措施调查结果表明：废水经生化池处理能够满足环保要求；噪声能够满足环保要求。

重庆鼎盛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的西部物流集散中心（一期）方案设计变更后，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数量，原环保设施严格按照“原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进行落实，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准书齐全；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设置有环境管理人员1名。

综上所述，重庆鼎润物流有限公司西部公路物流集散中心（一期）工程项目的环保设施及环境保护管理措施基本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该建设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2、建议

（1）建议进一步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证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建议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的责任意识，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确保安全生产；

（3）建议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防范长效机制，不断改进环境风险应急机制，避免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4）建议加强对各种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并及时进行清运处理。

附件及附图

一、附件

附件1：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2：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批准书

附件3：环境影响报告表变更说明

附件4：接网证明

附件5：验收监测报告

二、附图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平面布置图

附图3：排水管网图